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进展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199号），持有公司股份129,219,920股的控股股东、董事长 Paul Xiaoming Lee 先生和持有公司股份119,449,535股的持股5%以上股东玉溪合益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益投资”）计划自上述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即2020年11月19日至2021年5月18日）以集中竞价方式或自上述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即2020年11月3日至2021年5月2日）以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8,788,836股。

公司已于2021年1月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了《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号），Paul Xiaoming Lee 先生于2020年12月30日至2021年1月4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共减持公司股份3,027,663股。

鉴于截至本公告日，Paul Xiaoming Lee 先生、合益投资减持计划大宗交易的减持时间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大股东、董监高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近日，公司收到 Paul Xiaoming Lee 先生、合益投资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获悉2020年11月3日至2021年2月2日，Paul Xiaoming Lee 先生未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益投资未减持公司股份。现将上述减持股东减持计划

证券代码：002812
债券代码：128095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公告编号：2021-020

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Paul Xiaoming Lee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12月30日	139.643	677,163	0.0763%
		2020年12月31日	140.662	750,100	0.0846%
		2021年1月4日	149.430	1,600,400	0.1804%
	大宗交易	2020年11月3日至2021年2月2日	--	0	0.0000%
合益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	2020年11月3日至2021年2月2日	--	0	0.0000%
合计			--	3,027,663	0.3413%

注：本公告中所述的总股本均指公司截至2021年2月1日的总股本；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Paul Xiaoming Lee	合计持有股份	129,219,920	14.57%	126,192,257	14.23%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102,745,439	11.58%	99,991,439	11.27%
	无限售条件股份	26,474,481	2.98%	26,200,818	2.95%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持续期间，减持股东将继续履行承诺，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减持股份事项不存在违反相关意向、承诺的情形。减持股东本次减持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

3、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与此前披露

证券代码：002812
债券代码：128095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公告编号：2021-020

的减持计划一致。截至 2021 年 2 月 2 日，减持股东实际减持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减持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减持，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减持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实施等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备查文件

1、Paul Xiaoming Lee 先生、合益投资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二月二日